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愛帝宮母嬰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AIDIGONG MATERNAL & CHILD HEALTH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6)

有關
重大收購深圳愛帝宮母嬰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之88.5184%股權之溢利保證

茲提述愛帝宮母嬰健康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買方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向該等賣方收購愛帝宮權益。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通函所披露，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目標利潤淨額總額為人民幣197,000,000元，如果第五期款項之金額不是負數，則買方將須按以下公式計算支付管理賣方第五期款項，及無論如何，第五期款項金額不應超過人民幣109,358,000元及總代價金額不應超過人民幣888,000,000元。

$$\left(\frac{\text{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部三個財政年度之利潤淨額總額}}{\text{人民幣197,000,000元}} \times \frac{\text{人民幣888,000,000元}}{88.5184\%} \times 51.3960\% \right) - \text{已向管理賣方支付之第一期款項、第二期款項、第三期款項及第四期款項部分之總額}$$

註：有關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目標利潤淨額之詳情、基礎及公式，請參閱該通函。

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利潤淨額約為人民幣80,598,000元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止財政年度利潤淨額總額約為人民幣209,856,000元，因此，買方將須於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賬目發行後十(10)個營業日內，按彼等各自於目標公司之股權比例向管理賣方支付第五期最高金額人民幣109,358,000元。

承董事會命
愛帝宮母嬰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朱昱霏及張偉權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朱昱霏女士、張偉權先生、林江先生及李潤平先生；非執行董事黃建民先生及楊智博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麥楊光先生、林至穎先生及黃耀傑先生組成。